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6915
聯絡人：溫淑婷
電 話：04-3706152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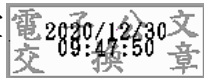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3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字第1090146672C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、修正注意事項 (0146672CA0C_ATTCH10.pdf、
0146672CA0C_ATTCH12.odt)

主旨：「教育部受託辦理公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甄選注意事
項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9年12月30日以臺教授國字
第1090146672B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附
件)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
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誠正中學、明陽中學、國立臺東
專科學校高職部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

副本：本部國教署人事室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